

## 一、系所發展、經營及改善

### (一) 現況描述與特色

#### 【共同部分】

1. 該系教育目標以「理論及實務並重」為原則，培育學生具有「實作力、創新力及就業力」，成為畢業即就業之專業金融服務人才，目標明確。
2. 該系參與該校管理學院「菁英培育計畫」學程，透過多益英文、統計、專題與競賽實作及簡報技巧，共計 18 學分之課程訓練，可提升學生升學與職場就業之競爭力。
3. 該系透過企業參訪、業師協同教學、企業導師及企業講座等方式強化學生與業界之鏈結，對提升學生實務知能有所助益。
4. 該系建置理財與風控實驗室、金融資訊與股市模擬交易實驗室、風險管理與保險實驗室、創新教學實驗室、實習銀行暨金融證照模考教室及情境教室等專業教室，並購置相關資料庫與教學軟體，以滿足教師教學、專題製作、學生實習及競賽之需求。
5. 該系透過教師積極爭取產業學院計畫、就業學程計畫、產學合作案、教育部補助款及各界捐贈之助學經費，109 至 112 學年度每學年度經費總額均超過 1,000 萬元，有利系務順利運作。

#### 【學士學位部分】

1. 該系四技之自我定位為「培養具有發展潛力之金融服務管理人才」，除輔導學生考取專業證照之實務課程外，亦提供專業實習、專業競賽及跨域專業等訓練，可協助學生於職場上具備快速發展之潛力。

## (二) 待改善事項

### 【共同部分】

1. 該系於課程委員會下設「評鑑專責委員會」，以推動自我評鑑工作之規劃、指導及執行。然自我評鑑工作內容不僅只侷限於課程面向，置於課程委員會下恐不易提升整體系務發展。
2. 該系雖已進行 SWOT 矩陣分析，惟未將優勢、劣勢、機會及威脅進行交叉組合，研擬與發展方向契合之行動策略。
3. 該系尚未針對前次系所委託品質保證認可結果建議「鼓勵教師發表期刊論文及參與校外或國外研討會發表論文，以提高教師研究能量及學術能見度。」進行積極回應，亦無相關成果產出。

### 【學士學位部分】

1. 該系 113 學年度「財富管理」與「金融行銷」2 個副學程皆各開設 6 門課共 18 學分供學生選修；惟副學程要求至少須修習達 15 學分，得領取副學程證書，恐造成學生選修課程之選擇較低，形同必修課程。
2. 為鼓勵學生有系統的學習跨領域課程，增加多元學習機會並整合教學資源，該校開設多項跨院系學分學程；惟 109 至 112 學年度該系共有 43 名學生申請修讀「財務與金融」學程，其內容與該系專業高度重疊，較無法達成多元學習目標。

### 【碩士學位部分】

1. 該系碩士班專業選修課中之財金相關課程多以專論方式開設，難以系統性培育財金專業領域專長。此外，該系於專業選修課程開設「專案管理」與「知識管理專論」等非財金專業課程，難以聚焦培養學生財務金融專業能力。
2. 該系碩士班課程規劃 3 學分「校外實習（金融）」之選修課

程，提供學生每週 3 至 5 天實習機會，然學生校外實習實施要點中，未納入碩士班學生實習之相關內容。

### **(三) 建議事項**

#### **【共同部分】**

1. 宜成立系級獨立之評鑑專責委員會，或於系務會議下設置自我評鑑工作小組，以改善與提升整體系務發展。
2. 宜進一步針對外在機會與威脅、內在優勢與劣勢部分，研擬對應策略（TOWS 矩陣），據以調整系務發展方向與計畫。
3. 宜依評鑑委員建議，訂量化與質化之 KPI 指標，定期檢視成果產出，進行自我改善。

#### **【學士學位部分】**

1. 宜調整部分專業選修課程至副學程中，以增加副學程之模組課程數量，供修讀學生有多樣選課機會。
2. 宜限制同類型科系學生修習跨院系學分學程，以有效達成多元學習之目標。

#### **【碩士學位部分】**

1. 目前碩士班專業必修課程僅開設「研究方法」、「論文寫作技巧」及「論文（一）、（二）」，宜重新檢視專業選修課程之授課方式，系統性規劃財金專業領域課程，以強化學生財務金融專業能力。另宜考慮放寬學生至外系選修如管理或行銷等可提升財金專業應用之相關課程，以滿足其修課之需求。
2. 宜於該系學生校外實習實施要點中，納入碩士班學生參與校外實習內容與相關規範，以確保實習成效並保障學生權益。

### **(四) 針對未來發展之參考建議**

#### **【學士學位部分】**

1. 可考量將「會計學」課程調整為必修，讓學生在修習必修課

程（如財務管理或財報閱讀與分析）時具備必要之會計基本素養。

## 二、教師與教學

### （一）現況描述與特色

#### 【共同部分】

1. 該系專任（案）教師共 14 名，包含教授 1 名、副教授 5 名及助理教授 8 名，其中博士學位比例達 93%。此外，教師多具有實務工作經驗，平均每位教師持有 9.4 張專業證照，可培育學生具有競爭力之金融服務管理人才。
2. 該系教師積極投入「改進教學」、「編纂教材」及「製作教具」等教學精進任務，109 至 112 學年度申請通過教學改進補助案達 17 件，有利提升學生之學習成效。
3. 該系教師 109 至 113 學年度參與政府部門計畫案、產學計畫案及技術服務案共 51 件，累積豐富之實務經驗，並將產學合作內容融入教學課程，有助於實務教學。
4. 該系教師 109 至 112 學年度獲優良導師共 13 人次，輔導學生參加校外競賽獲獎達 99 人次，顯示教師相當積極投入學生之學習輔導工作。
5. 該系教師 109 至 113 學年度開設 2 個產業新尖兵人才培訓班與 7 個金融理財產學專班，協助求職者進行職前訓練，善盡大學之社會責任。

### （二）待改善事項

#### 【共同部分】

1. 該系訂定教師評審委員會設置辦法，委員會成員由系主任與助理教授職級以上之專任教師推選組成，其職責包含教師升等審查；惟未明訂教師升等審查不得有低階高審情形之規

範。

2. 金融科技為國內金融業發展趨勢，亦為該系重點發展特色，然目前缺乏相關專長之專任師資。
3. 該系 109 至 113 學年度有 5 名專任教師因兼任行政職務減授鐘點 4 小時，然每位教師每週平均授課時數仍達 11.3 小時；另有部分教師授課時數高達 16 小時，實屬偏高。
4. 該系 109 至 113 學年度僅有 1 名教師透過教學方式升等，教師升等人數偏低。
5. 依據該校專任教師評鑑辦法規定，專任教師每學年度須至少發表 1 篇期刊論文或研討會論文。然該系教師 109 至 113 學年度未發表期刊論文，雖已發表 127 篇研討會論文，惟大多數為校內自辦研討會性質，參與國外與校外研討會論文件數偏低。

### **(三) 建議事項**

#### **【共同部分】**

1. 宜於教師評審委員會設置要點中，納入升等審議案不得有低階高審之規範，並明訂另組審查小組之相關規定。
2. 宜積極延聘資訊或金融科技專業之師資，並自行培養鼓勵現有教師進行第二專長進修，或與相關系所共同開設金融科技課程，以強化該領域之師資陣容。
3. 宜降低教師教學負擔，使其有更多時間投入應用性研究與產學合作工作，提升整體研究產出。
4. 宜積極鼓勵並協助教師以學術升等或技術報告、教學實務及產學合作等多元方式提出升等，以利其職涯發展。
5. 宜提供更大誘因，如透過學校獎補助經費，鼓勵教師積極發表高品質期刊論文，或參與校外與國外研討會，以提升教師研究品質。

#### (四) 針對未來發展之參考建議

##### 【共同部分】

1. 可思考組成教師研究團隊，由資深教授帶領新進教師組成研究團隊，以提升論文發表品質與數量。

### 三、學生與學習

#### (一) 現況描述與特色

##### 【共同部分】

1. 配合金融產業發展環境，該系積極培育學生學以致用，成為具有發展潛力之專業金融服務人才。該系 113 學年度招收四技 2 班、四技進修部 1 班及碩士班 1 班，透過專任教師專長搭配具實務經驗之兼任教師，促進學生學習與提供相關學習輔導。
2. 該校於 112 年度起設置「自主學習勵學金」，提供前一學期成績排名為前 35% 之學生申請，至 113 學年度止該系學生獲補助人數、人次及補助金額皆有增加趨勢。
3. 該系為提升學生研究倫理素養，培養具備正確倫理認知與態度，四技、四技進修部及碩士班學生皆須修習學術研究倫理教育課程，並列為 0 學分之校必修。

##### 【學士學位部分】

1. 該系為培養學生理論與實務結合，透過財富管理與金融行銷之副學程設計，搭配業界專家協同教學、校外企業參訪、輔導並獎助學生參加金融專業證照考試或各類實務競賽，以及提供三明治實習與 Topping 實習等，增加學生之實務操作能力與就業競爭力，有助於學生提早了解職場實務，銜接就業。
2. 為使學生能整合與應用所學的知識與技能，且有系統地探究

特定金融管理實務主題，該系將專題製作課程分為「實務組」與「論文組」。學生可自行選擇組別，實務組學生須參加校內、外金融或管理相關競賽，109 至 113 學年度學生參與競賽獲獎達 291 人次。

## (二) 待改善事項

### 【共同部分】

1. 該系雖設有新生入學支持與輔導機制，惟各學制學生休學人數呈現逐年上升趨勢，四技退學人數亦明顯增加；且休、退學原因多以「就讀學校、科系不符期待」有關。在少子女化趨勢下，不利於系務永續經營。

### 【學士學位部分】

1. 該系設有學生須於在學期間取得 4 張合格證照之畢業門檻，且其中 2 張須為指定機構（包含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台灣金融研訓院或財團法人保險事業發展中心）認定之金融證照；然金融證照取得之難易度不一，未能符合公平性要求。
2. 110 至 113 學年度每屆畢業生取得 4 張專業證照之比例分別為 82%、75%、67%及 73%，未達標之學生人數有增加趨勢。
3. 該系 109 至 113 學年度共開設 24 門證照輔導班，平均考照通過率為 62%；其中理財規劃人員與金融科技力證照之通過率為 0，證券商業務員僅 25%，部分班別輔導考照成效不佳。
4. 該系四技課程設計包含主學程、「財富管理」與「金融行銷」2 個副學程，以及「科技金融管理」與「餐旅事業與金流」2 個跨院系學分學程，然 109 至 113 學年度學生取得跨院系學分學程證書者共 21 人，亦屬偏低。
5. 109 至 112 學年度實習單位主管對該系學生之評價中，學生「外語能力」與「美感與創新能力」相對較弱。另，該系規

劃學生於大一暑假至業界進行三明治實習，恐因學生專業課程修習有限，影響實習成果。

### 【碩士學位部分】

1. 該系論文計畫書審查會之審查委員有審查其指導學生論文之狀況，且每名教師可指導學生人數（含一般生與在職專班）上限為每屆 10 人，不利研究生論文品質之管控。
2. 該系碩士班以「培育具有競爭力之專業金融管理人才」為目標，以畢業生具備專業分析能力、優秀的上台簡報能力及專業金融知識為檢核指標，然檢核指標內容不甚明確。

### （三）建議事項

#### 【共同部分】

1. 宜制定合宜的招生選才方式，吸引有興趣的目標生源就讀，並檢討學生休、退學原因，強化教學與輔導措施，追蹤落實程度，以期有效提升就學穩定率。

#### 【學士學位部分】

1. 宜依據金融證照考照之難易度，認列不同點數，做為畢業門檻。
2. 未達專業證照畢業門檻之學生雖得以全程參加證照輔導班課程進行抵免，仍宜強化證照輔導機制，以提高學生證照通過率。
3. 宜針對證照輔導班學生考照通過率較低之班次，檢討原因並提出對應策略；此外，宜重點輔導學生考取金融業要求之法定執照，另對於證照輔導績優之教師給予適當獎勵。
4. 宜與該校管理學院共同規劃開設更多跨院系之學程，提供學生更多修課選擇。
5. 宜結合該校語文暨國際教學中心與通識教育中心，藉由課程輔導或活動設計，強化學生「外語能力」與「美感與創新能

力」。另，三明治實習宜於大二、大三暑假執行，使學生實習更具成效。

#### 【碩士學位部分】

1. 論文計畫書審查會委員宜迴避審查其指導學生之論文，並宜減少教師指導學生之人數，以有效強化研究生論文品質管控成效。
2. 宜建立明確之質、量化檢核指標，做為檢核學生學習成效之標準，以了解並掌握學生達成相關指標之情形。

#### (四) 針對未來發展之參考建議

##### 【共同部分】

1. 因應國內生源逐漸減少之趨勢，可強化境外招生工作；另可透過教師與校友協助支持，申請教育部學海築夢計畫，以提供學生更多長期海外實習之機會。

註：本報告係經訪評小組及學門認可審議委員會審議修正後定稿。